

東區地區管理委員會第225次會議報告

題述會議於2018年4月19日舉行，主要的討論事項摘錄如下：

I. 全港各區進行綠化活動以改善環境

1. 委員會備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和東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在區內的綠化和園藝護理工作報告。

II. 東區區內露宿者問題

2. 委員會備悉區內露宿者的最新數字和相關部門的跟進情況。委員會亦備悉相關部門會繼續處理區內露宿者問題，並會在有需要時安排聯合行動保持環境衛生，以及透過非政府機構接觸露宿者，協助他們脫離露宿生活。

III. 跟進東區正在規劃的康樂及文化工程

3. 委員會備悉康文署、社會福利署及建築署關於鯉景灣綜合大樓工程策劃工作的進度。

IV. 在東區落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計劃」）

4.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民政處、食物環境衛生署、康文署、房屋署、水務署、路政署、地政總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關於2018-19年度「計劃」的預算開支。

5. 委員會亦備悉，民政處會視乎委員的進一步意見，繼續探討聯合更多政府部門參與「計劃」工作的可行性。如有需要，民政處將會適時按照「計劃」的現行機制，向民政事務總署申請從中央儲備中調撥額外資源或安排不多於撥款款項15%的超額承擔，以應付相關開支。

V. 東區民政事務處2018/19年度工作計劃

6. 委員會備悉民政處2018/19年度工作計劃。

VI. 會議報告

7. 委員會備悉東區區議會、其轄下各委員會、東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東區防火委員會及各分區委員會共9份會議報告。

東區民政事務處地區管理組
2018年4月